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结构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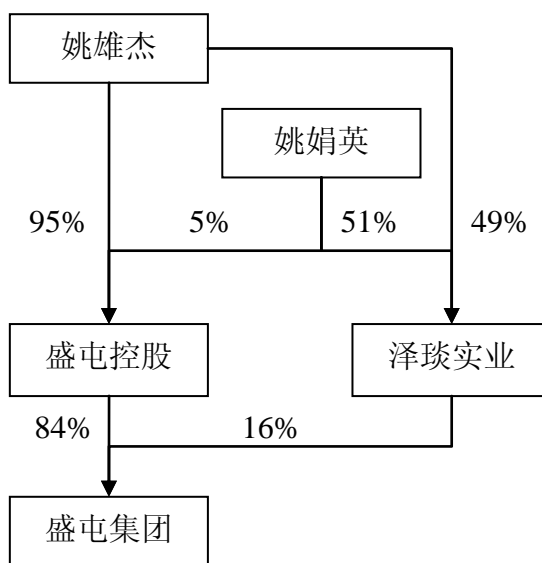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今日收到了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盛屯集团）、姚雄杰先生、姚娟英女士共同发来的书面通知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因盛屯集团经营发展需要，经姚雄杰先生、姚娟英女士充分协商，姚雄杰先生、姚娟英女士一致同意对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结构做出变更，由原先姚雄杰先生、姚娟英女士两人变更为姚雄杰先生一人。

本公司控股股东仍然为盛屯集团。

截至公告日，盛屯集团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间最新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：



本次实际控制人结构变更后,公司生产经营等事项不受影响。原姚雄杰先生、姚娟英女士做出的相关承诺由姚雄杰先生承担履行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3月19日